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宕昌县畜牧兽医站的宕昌县2024年草原畜牧业饲草改良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垂穗披碱草、早熟禾种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隍源正大草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173.5420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9.84683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磷酸二铵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贵阳开磷化肥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.658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8.13258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隍源正大草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17日

赵顺民